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顾益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已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已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66）。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3票

根据《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草案）摘要（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2年12月5日。

本次延期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不再设定锁定期。存续期内（含延展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可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情况择机出售股票，一旦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如存续期内（含延展期）仍未全部出售股票，可按规定再次召开持有人会议，审议后续相关事宜。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柯利达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五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

关联董事鲁崇明、王菁、陈锋均已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柯利达建设与艾柯嘉签订项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4 票。

同意苏州柯利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柯利达建设”）与苏州艾柯嘉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柯嘉”）签订《苏州艾柯嘉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一期新建厂房项目施工合同》。柯利达建设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艾柯嘉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柯利达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同时，公司副董事长顾佳先生在艾柯嘉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何利民先生在艾柯嘉担任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艾柯嘉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此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顾益明、顾龙棣、顾佳、鲁崇明均已回避表决。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柯利达建设与艾柯嘉签订项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